

详情信息			
决定书(通知书)文号	阜市监处罚【2024】17号		
相对人名称	阜平县马家熟食店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孙菲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30624MA0E5ME81U		
主要违法事实	阜平县马家熟食店涉嫌未按规定建立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食品案		
事由	阜平县马家熟食店涉嫌未按规定建立食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的食品案		
违反的法律条款	《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第十五条		
做出处罚的法律依据条款	依据《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第五十四条		
处罚结果	罚款700元	实施机关	阜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决定(通知)日期	2024年04月02日	处罚决定书送达日期	2024年04月02日
全文公示	点击查看		